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ediNet Group Limited

醫匯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61)

補充公告 有關訂立租賃協議的 須予披露交易

茲提述醫匯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4月23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訂立租賃協議的須予披露交易。除另有說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本公告旨在就業主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的身份提供補充資料。

業主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的身份

業主為Hero Town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物業投資。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業主由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公司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最終全資擁有，而業主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該公告的所有其他資料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醫匯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志偉先生

香港，2025年4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志偉先生及姜洁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寶漢先生、黃偉樑先生及吳偉雄先生。

本公告遵照GEM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關於本公司的資料；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導致本公告或當中任何聲明有誤導成份。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日期起最少七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就公告而言，於「最新公司公告」網頁）登載。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MediNetGroup.com登載。